

证券代码：605196

证券简称：华通线缆

公告编号：2024-084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发出，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文东主持，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经参会董事书面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告编号：2024-081）。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公司 2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0,000 股。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公司 90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005,353 股。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

特此公告。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